**1.2 集合的基本关系**

1. 子集：如果集合的任意一个元素都是集合的元素（若，则），那么集合称为集合的子集，记为（或），读作“集合包含于集合”或“集合包含集合”.

规定：①，即任意集合A都是它自身的子集.

②，即空集是任何集合的子集.

1. 真子集：如果，并且，那么集合称为集合的真子集，记为记作（或BA），读作真包含于（或B真包含A）.
2. 用平面上封闭曲线的内部表示集合，称为 Venn 图.
3. 集合相等：如果两个集合A与B，如果集合A是集合B的子集,且集合B也是集合A的子集，那么称这两个集合相等，记作A=B.
4. 子集、真子集的性质
5. 对于集合A、B、C，如果****，****，则****;
6. 对于集合A、B、C，如果，，则.
7. 子集个数：如果中有个元素，则的所有子集的个数为 ，所有非空子集的个数为 ，所有非空真子集的个数为 .

【自主诊断】

1. 判断下列结论是否正确.（请在括号内打“√”或“×”）
2. 任何一个集合都至少有一个子集． （√）
3. 空集没有子集． （×）
4. 2是集合的子集. （×）
5. 两元素集合是三元素集合的子集． （×）